附件1

载客电梯维保项目内容及要求

1.维保单位应按照有关安全技术规范以及电梯产品安装使用维护说明书的规定，根据所保养电梯使用的特点，制订合理的维保计划与方案，对电梯进行清洁、润滑、检查、调整，更换不符合要求的易损件，使电梯达到安全要求，保证电梯能够正常运行。

2.电梯的维保分为半月、季度、半年、年度维保。在维保过程中，发现事故隐患及时告知电梯使用单位，发现严重事故隐患及时向当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报告。如果发现电梯存在的问题需要通过增加维保项目(内容)予以解决的，应当相应增加并且及时调整维保计划与方案。如果通过维保或者自行检查，发现电梯仅依靠合同规定的维保已经不能保证安全运行，需要改造、维修或者更换零部件、更新电梯时，应当向使用单位书面提出。

3.协助使用单位制定电梯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救援预案，每半年至少针对本项目下电梯进行一次应急演练。

4.承担维保的作业人员按照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要求，应具备电梯维修项目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进行安全教育与培训，培训和考核记录存档备查。

5.设立24小时维保值班电话，保证接到故障通知后及时予以排除，接到电梯困人故障报告后，作业人员及时抵达所维保电梯所在地实施现场救援，时间不超过 15min 分钟。

6.建立每部电梯的维保记录台账，对电梯发生的故障等情况，及时进行详细的记录，并且归入电梯技术档案，档案至少保存4年；

7.维保单位负责办理电梯年检手续，安排作业人员配合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进行电梯的定期检验。

8.维保过程中所需设备、工具和器材由维保单位自备，除需更换已坏部件外，使用单位不承担维保费用以外的任何费用。